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2年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和静县医疗保障局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主要任务	人员保障	确保单位正常运转，足额保障在职人员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按时发放，保障机关事业单位社保各项缴费、住房公积金及时缴纳。保障退休人员退休费、医疗补助、奖励金、抚恤金、遗属生活补助等按时发放。	206.51	206.51	
	运转保障	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，保障办公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等经费支出。	27.75	27.75	
	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工作	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制度，减轻参保人员经济负担，缓解社会矛盾，逐步提高居民生活水平。	1970.67	1970.67	
	自治区意外伤害保险补助工作	保障全县被保险人发生意外身故、残疾和住院医疗等的补偿，是降低人身意外伤害风险，促进家庭和社会安定和谐，实施社保惠民工程，完善医疗保险制度的一项重要举措	85	85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: 足额保障我局18个人员工资、社保、住房公积金支出，保障2名退休人员退休费、医疗补助，保障我局1辆公车正常运转。 目标2: 确保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的补助资金及按时到位，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审核及发放工作正常开展。 目标3: 确保全县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参保人数的补助资金按时到位，保障被保险人发生意外身故、残疾和住院医疗等的补偿。 目标4: 确保各项任务正常实施，充分利用好基本医疗、困难群众住院补助等政策合理合规的实施，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、减轻医药费用负担。				
	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人员经费保障人数	>=18人
			数量指标	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预计参保人数	>=106961人
			数量指标	公务保障车辆数量	>=1辆
			数量指标	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预计参保人数	>=170000人
			数量指标	保障退休人员数量	>=2人
			质量指标	公务用车保障率	=100%
			质量指标	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	>=95%
			质量指标	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参保率	>=90%
			质量指标	符合条件补助对象覆盖率	>=95%
	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	=100%

年度绩效指标		时效指标	人员保障发放及时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在职人员人均保障经费数	<=11.0328万元
		成本指标	人均运转经费数	<=1.5417万元
		成本指标	退休、遗属等人员补助支出	<=7.92万元
		成本指标	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补助	=1970.67万元
		成本指标	意外伤害保险县级配套补助	=85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减轻群众医药费用负担,缓解社会矛盾	效果明显
		社会效益指标	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政策知晓率	>=90%
		社会效益指标	居民医疗保险政策知晓率	>=95%
		社会效益指标	政策执行率	=100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确保城乡居民、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参保人员持续参保	有效确保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推动医疗保障工作持续稳定发展	>=12个月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城乡居民参保人员满意度	>=90%
		满意度指标	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参保人员满意度	>=90%
		满意度指标	单位职工满意度	>=95%